

第 3 課 受造的獨特性

吳文輝、延莎莉夫婦

1. 了解是接納的第一步

2. 受造的獨特

2.1 詩 139:13-17

我的肺腑是你所造的。我在母腹中，你已覆庇我。我要稱謝你，因我受造奇妙可畏。你的作為奇妙，這是我心深知道的。我在暗中受造，在地的深處被聯絡，那時，我的形體並不向你隱藏。我未成形的體質，你的眼早已看見了。你所定的日子，我尚未度一日，你都寫在你的冊上了。神啊，你的意念向我何等寶貴，其數何等眾多！

2.2 箴 22:6 教養孩童，使他走當行的道，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。

2.3 箴 29:18 沒有異象，民就放肆…

2.4 太 25:20-29 才幹的比喻

那領五千銀子的，又帶著那另外的五千來，說：“主阿，你交給我五千銀子，請看，我又賺了五千。”主人說：“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；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；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”那領二千的也來說：“主阿，你交給我二千銀子，請看，我又賺了二千。”主人說：“好，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；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，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；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。”那領一千的，也來說：“主阿，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，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，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；我就害怕，去把你的一千銀子埋藏在地裏；請看，你的原銀子在這裏。”主人回答說：“你這又惡又懶的僕人，你既知道我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，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；就當把我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，到我來的時候，可以連本帶利收回。”奪過他這一千來，給那有一萬的。因為凡有的，還要加給他，叫他有餘；沒有的，連他所有的，也要奪過來。

3. 人格特質解析

3.1 認識自己，接納自己

3.2 認識別人，接納別人

4. 案例分析